

校园保安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DH学(RF)20250108-01

甲方: 杭州市临平区乔司第二幼儿园

乙方: 杭州鼎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地方有关物业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就甲方(杭州市临平区乔司第二幼儿园)委托乙方(杭州鼎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对实行专业化、一体化的保安管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杭州市临平区乔司第二幼儿园 2024 年度保安服务

坐落位置: 杭州市临平区乔司第二幼儿园天长园区、锦良园区、万泰园区

第二条 委托管理事项

列入本次综合保安管理的主要具体内容如下:

- 1、学校的门卫进出制度管理;
- 2、学校内部安全流动巡视及视频监控的巡查;
- 3、学校消防安全的相关管理;
- 4、校门口周边区域的协助管理;
- 5、学校组织的学生集体外出时的安全管理;
- 6、寒暑期等时间段接受买方的统一安排的安全工作;
- 7、其他甲方要求完成的相关安保工作。

第三条 合同期限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满,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无条件延续提供 1-2 个月的服务, 费用标准按原合同规定执行。

第四条 保安装备的使用

甲方免费提供保安员的办公场地和盾牌、防刺背心、钢叉、齐眉棍、防暴头盔, 乙方提供保安个人装备防割手套(1 副/人)、橡皮棍(1 支/人)、手电筒(1 支/人)、自卫喷雾器(1 瓶/人)、口哨(1 个/人), 甲方监督配备到位。

第五条 保安服务收费

按实收费: 甲方向乙方聘用保安员 21 名, 年龄应不超过(55)岁; 服务期内共计保安服务费用 907200 元(人民币大写: 玖拾万柒仟贰佰元整), 最终支付费用金额根据甲方对乙方的考核结果支付。

第六条 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进场服务并通过甲方考核后, 在每季度末进行结算, 如有扣分项目的扣除相应金额。甲方实行季度考核, 考核分数(160(含)以上的)分的, 拨付当季度服务费的(100)%, 考核分数(140(含)以上-160(不含))分的, 拨付当季度服务费的(80)%; 考核分数(120(含)以上-140(不含))分的, 拨付当季度服务费的(50)%。且在上述应拨付的费用基础上扣除每次应扣的服务费(具体按本合同第十条第一款相关约定扣除服务费)。若考核分数低于 120 分的, 考核不合格, 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本季度服务费。

因采购流程等原因, 若本次采购的合同签定时间已滞后于服务起始时间。中标单位应在完成第一次安保服务费结算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 “中标价格 \div 365 \times 滞后天数” 向上年度学校安保单位支付相对应的安保经费, 如不按期支付的, 招标人



权拒绝支付中标人的安保费用，直至中标人完成向上年度学校安保单位的支付。其中滞后天数以交接日为准进行计算。

中标人应按招标要求，配备充足、能胜任各岗位的相关管理和服务人员，并保持人员稳定。遇调动或辞职等特殊情况确需更换人员的，班长至少提前 20 天、其他人员至少提前 15 天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中标人应及时替换、补充符合招标要求的相应人员，提前做好交接班，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秩序。对采购人认为无能力、工作失职或不合适人员，中标人应立即更换。岗位人数不足时，按相应岗位成本扣除服务费。

第七条 保安服务要求

1、保安队伍及管理人员要求

1.1 保安人员 21 人（其中消控 9 人）。保安队伍管理的各级管理人员，应具有较高的管理能力、应变能力、组织能力、年轻化、专业化，并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政治上合格，素质上过硬，无任何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1.2 负责本项目的保安员必须经过上岗培训，持有法律规定的《保安员证》，其中需有 9 人持消控证，年龄不得超过 55 周岁。

2、保安管理工作要求

2.1 按照采购人设定的岗位和每个岗位的上班时问，由投标单位按照《劳动法》的规定来配置合理的岗位人数。

2.2 严格执行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开展依法值勤、加强校园日常管理，确保校园内及校园周边安全、有序、和谐。

2.3 加强学校大门出入口管理；加强上、放学期间管理，在校门口区域保安员整装执勤，确保大门口、住校生回宿舍道路畅通，对未访人员、车辆按要求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人员、车辆出入校园。

2.4 开展全天候巡逻工作：制止和劝导教职员工、学生、访客等破坏绿化、乱停车、赌博、打架斗殴、吸烟等不文明和违法行为；严防火灾事故发生，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消防，确保校园内设施、设备安全。

2.5 积极协助公安、城管、街道等部门处理校园内各类治安、消防等违法事件，维护校园的正常秩序。

2.6 熟悉基本消防知识与技能，参与学校组织的消防管理。每月上旬对校园内各个消防设施做好检查记录工作，并及时反馈到安保处。

2.7 能正确操作和使用监控设备，对校园内的治安，消防等进行 24 小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安保处。

2.8 协助学校重大集体活动的维护等工作。

2.9 上班时问不得抽烟、喝酒、睡觉、玩手机等与工作无关的事。

2.10 保持门卫室内部及校门周围的整洁，不得出现在门卫室使用大功率电器等不规范用电的情形。

2.11 保安员着装整齐，语言文明，手势规范，站姿端正，精神饱满。

2.12 严格遵守交接班制度，按规定时问交接班，接班人员做好上岗前准备，

按规定着装，携带执勤用品，准时接班。交班人员应告知本班发生的情况和处理结果，并交待需要续继办理的事项。接班者未到或未办理交接班手续，当班者不能离开，不准脱岗、空岗、睡岗，不准迟到、早退。

2.13 及时为学校师生员工提供必要的帮助。

2.14 派驻人员符合学校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要求。保安队长要有三年以上保安队伍的管理经验。所有队员基本信息、身份证明、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要在保卫处填



写登记表备案并保证队伍的相对稳定。如有队员更换，应提前向采购单位安保干部和分管领导报备且提供人员的详细信息资料。

2.15 加强对保安队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学习训练，每学期整建制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1次；规范化执勤、消防灭火、防暴训练等不少于一次，并列入保安队伍考核。

2.16 队员食宿自理，学校可协助解决队员在校内食堂就餐。

2.17 安保公司每月要对派驻的安保人员进行工作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反馈给学校职能部门。

2.18 校园内发生失窃并造成损失，视情况和职责承担相应经济赔偿。具体细节详见合同。

(三) 甲方对乙方实行季度考核，每季实际考核，考核分数低于(120)分的(不含120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考核细则详见本合同附件。

第八条 乙方对甲方作出如下承诺

1. 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承包区域，在承包区域只从事甲方认可的服务工作。在承包期间，乙方的任何股份配置变动应通知甲方。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任何占有支配地位的公司股份转让都将视为乙方出租、转让的行为。

2. 乙方应允许甲方或其授权的人员对承包区域内各项服务质量控制进行检查，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承包区域的各项服务，其工作时间必须满足甲方的工作要求，包括星期天及公众假期。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工作时间直至全天二十四小时工作。

4. 乙方必须聘请(或指定)一位经理(负责人)，全权代表乙方与甲方保持密切联系并保证承包区域服务工作。根据综合考评或工作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个星期内更换经理(负责人)、相关骨干人员。

5. 甲方不定期抽查乙方投入的人员数量和服务质量，如果抽查时发现乙方安排在岗的人员数量少、未巡查到位等违约情形，甲方可以按每次减拨300-800元，累计扣除当季度合同款。乙方聘用的工作人员必须符合劳动、人社等部门有关用工规定，并经乙方相关专业考核合格后持保安员证上岗。

6. 在承包期间，乙方所有人员仅与乙方建立劳动合同关系，且所有人员使用须符合《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乙方人员发生任何事故或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均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相关费用乙方自行承担，以保证甲方在乙方人员索赔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

7. 乙方工作人员上岗穿着由甲方确认的制服及甲方许可的装饰物品，费用和制作均由乙方负担。

8. 乙方必须确保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并根据甲方要求改变不满意的状况。接受有关部门监督与检查。同时，乙方自觉参加甲方认为有助提高甲方形象的宣传促销活动。

9. 在承包期内乙方应保证承包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良好的运营状况和环境状况，并接受甲方或其授权人员的检查，对由乙方引起或造成设施、设备的损坏及环境卫生不理想状况，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修复或整改，在书面通知下达一周后，仍未按要求修复或整改，甲方将负责完成这一工作，所需费用连同5%行政附加费全部由乙方承担。

10. 禁止事项

10.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费用或赠送实物，违者将终止合



同。乙方人员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相关人员索取小费或钱物等。

10.2 不得在承包区域住宿或从事非法活动，也不得从事有损甲方利益的活动，同时不允许在承包区域对甲方经营活动进行滋扰性的行为。

11. 保险

11.1 第三者责任保险

乙方应对乙方人员以及第三方全权负责(如乙方应投保第三责任险)，在乙方的责任区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自己员工或第三方的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2 员工人身意外

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有人员的事故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如乙方应对其员工投保人身意外险)，以保证甲方在乙方工作人员索赔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

11.3 其他保险及费用

乙方须按《劳动合同法》和政府有关各部门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对此全权负责。

12. 乙方及其员工遵守服务区域内的一切行政管理、消防安全等规定和制度，保证承包区域的消防设施能正常使用，消防通道畅通，同时承担违规责任。

13. 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配合有关部门执行任务，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

14. 乙方保证在承包期满当天下午五时前撤离现场。

15. 乙方须积极配合甲方对其进行的服务综合考评。

第九条 甲方对乙方作出如下承诺

1、甲方在职权范围内保证乙方的正常经营不受干扰。

2、保证乙方的员工按规定正常进入承包区域开展服务工作。

第十条 违约约定及合同解除的约定合同生效和终止

1. 乙方未全面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各项义务，每出现一次未履行相关义务的，应视情节轻重扣除 300 元-800 元当季服务费用，如经甲方书面要求整改，乙方未按期限整改到位的，且该情形连续出现二次以上的(含二次)，则视为综合考评不合格，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2. 终止

2.1 合同解除、提前终止

2.1.1 如果甲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终止合同，甲方须提前一个月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且甲方须支付给乙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三倍金额的赔偿金。

2.1.2 因乙方在服务期内超过两次保安服务综合考评不合格，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三倍金额的赔偿金。

2.1.3 如甲方发现乙方出现转租、转让、抵押承包等情况，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四倍金额的赔偿金。

2.1.4 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终止合同，乙方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二倍金额的赔偿金；如果乙方，未提前三个月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三倍金额的赔偿金。

2.1.5 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重大责任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五倍金额的赔偿金。

2.1.6 提前终止承包期早于月底最后一天，应视为月底最后一天期满。



2.1.7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和遵守有关规定,在甲方发出书面警告后一周内乙方仍无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可立即终止承包。

2.1.8 乙方破产清处、重组及兼并等事实发生,或被债权人接管经营,甲方不必通知乙方即可终止承包。

2.2 协议终止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在任何时候终止协议。

2.3 自然终止

合同规定的承包服务期满,承包自然终止。在承包服务期内乙方服务通过甲方有关评分标准并得到甲方认可,双方可协商在下一年度续约。

3. 承包终止后果

3.1 终止承包,不影响根据合同规定进行的赔偿、补偿。

3.2 承包终止时,双方应进行结算,甲方同时进行乙方承包区域设施、设备状况检查并要求乙方三天内将乙方物品撤离承包区域,否则将视为无主物,由甲方将代为处理,乙方支付甲方代理费及 10% 的手续费。

4. 不放弃权利

甲方接受乙方的服务,但不放弃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同时,若甲方对乙方某一违约行为放弃进行追究的权利,但不放弃对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

第十一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 (1) 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 (2) 审定乙方拟定的保安服务制度;
- (3) 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 按期支付保安服务费用;
- (5) 提供乙方所需的办公用房。

(6) 甲方监督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和服务活动,组织对乙方工作综合考评,如出现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给予赔偿。

2. 乙方权利义务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保安服务制度、方案,根据甲方核定的保安服务制度、方案自主开展日常管理服务活动;

(2) 按甲方要求及时如实向甲方报告保安服务实施情况;

(3) 征得甲方同意可选聘专营公司承担本服务的专项管理业务,但不得将本保安服务的管理责任转让给第三方;

(4) 因乙方在管理中的过错或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进行管理造成甲方或第三人损失的,乙方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自行承担派驻保安员工作期间的就餐费用(与校方协商同意的除外)。投标人需缴纳每人每月 300 元餐费,否则采购人有权不支付本季度服务费。

第十二条 乙方的人员配置

1. 乙方的人员配置

1.1 乙方的项目总负责人:郭强,联系电话:15258805821

1.2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确保乙方人员稳定,特别是骨干人员。骨干人员变动须经甲方同意,其他人员变动须甲方备案。

1.3 乙方项目总负责人及部门负责人须及时与甲方沟通,第一时间报告重大、紧



急事件；每月须向甲方书面汇报上月工作情况，并提供相关报告。

2. 保安员的要求：

(1) 所有保安员上岗取得保安员资格证，政治上可靠，身体素质好，无不良行为记录。

(2) 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特别优秀的或者女性保安员需经过校长书面认可，并报教育局主管科室备案。其中幼儿园不得派驻女性保安员。

(3) 保安员在上岗后须在一周内立即进行岗前培训，掌握身份登记、钢叉、警棍等器械使用，监控、消防设施设备使用等技能。

第十三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一方违约，另一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调查取证费等费用，均由违约一方承担。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更正公告、中标通知书、承诺函等均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经交易中心鉴证后方可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若因国家政策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当地基本工资调整，由甲方根据政策调整幅度对乙方服务费进行相应调整。

6.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附件：杭州市临平区乔司第二幼儿园保安服务考核实施细则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附件一：杭州市临平区乔司第二幼儿园保安服务考核实施细则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考核评分
一、着装、礼仪			
	1、保安统一制服，在岗期间按要求佩戴好装备，着装整洁，精神饱满。违反者每次扣5分。	10	
	2、保安员值勤应当依法值勤、文明礼貌、耐心解答访客疑问，遇投诉经查实，每次扣5分；不得以任何理由与访客发生争吵、打架，发现每次扣5分	10	
二、职业道德			
	1. 有责任心，熟记保安工作一日流程，遵守保安工作职责。能服从分配，不在背后发牢骚，同事之间团结。(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2. 热爱幼儿园。自觉维护幼儿园声誉，严禁有损于幼儿园的人与事。(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3. 注重自身形象，上班时不串岗、睡岗，不玩手机、不抽烟，各类会议、集体活动准时到席，开会不打电话。(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15	
三、保安上岗要求			
人员要求	1、保安必须持有《浙江省保安人员资格证书》和浙江省《保安人员上岗证》；消控人员需另持有《消控证》	20	
执勤纪律	1. 准时到岗执勤，按要求穿戴好制服和装备；站岗时不闲聊；摆好钢叉盾牌、防冲撞等物防设施。(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2. 维护好门口环境秩序，禁止流动摊贩摆设摊点；禁止其他车辆无故乱停乱放包括电动车等；(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3. 对幼儿园实行封闭式管理，看护好幼儿进出幼儿园，中途有幼儿离园的与班主任核实后才可放行。(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4. 非开大门期间，所有园门一律关闭；不得随意开大门或开了大门不在门口。园内有事临时性离开需挂出自己的电话号码(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5. 不得让非本园人员随意进入幼儿园；有外来人员来访的，须问明事由、查验证件、电话核实、按要求做好登记手续才可放行。(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6. 做好家长工作。能与家长做好解释沟通，语言文明。家长入园需协助其做好登记。协助护学岗爱心家长做好爱心护学。(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7. 协助教师做好外出幼儿的安保工作，爱护公	35	



	物。做好来访人员和重大物品进出登记工作，并管理好随身物品。(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		
四、内部管理制度			
	1、保安公司内部各项制度职责明确，程序清晰，违反者视情节轻重扣5-10分	10	
	2、结合学校情况，制订完善各项保安应急措施，要求明确、可行、有效。每月开展保安考核并且将考核结果反馈给园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扣5-10分	10	
	3、建立健全保安工作各类台帐资料，要求完善、真实，做到每天记录校园内消防、治安、门卫管理情况，违反者视情节轻重扣5-10分	10	
	4、新上岗的保安进行岗前培训，日常每月开展保安培训，每周开展例行检查，违反者视情节轻重扣5-10分	10	
	5.对于幼儿园提出的整改意见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扣5-10分	10	
	6.保安设施、设备齐全、完好、有效，违反者视情节轻重扣5-10分	10	
五、工作职责			
内务卫生 15分	<p>1.做好保安室、大门口的卫生工作，做好垃圾分类；做到每天小扫除，每周大扫除，保证保安室、停车场、大门口无卫生死角。(3分)，违反者每次扣3分。</p> <p>2.做好垃圾分类，不乱扔垃圾；每天进行各室紫外线消毒关灯检查工作。(3分)，违反者每次扣3分。</p> <p>3.主动承担绿植的养护工作，特别是寒暑假期间，做好绿植的防暑和防寒工作。(4分)，违反者每次扣4分。</p> <p>4.入园邮包进行安全检查，并在相应位置摆放整齐。及时提醒教师领取邮包。(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p>	15	
安全检查 20分	<p>1.经常性进行安全检查，每两小时需进行一次防火巡查，每天不少于5次；(4分)，违反者每次扣4分。</p> <p>2.及时记录各类检查表和每天日志，交接班做好交接工作；(2分)，违反者每次扣2分。</p> <p>3.双休日有维修等人员上门的，能自觉上传其作业照片、告知园区负责人；并做好交接记录告知下一班的同事。(2分)，违反者每次扣2分。</p> <p>4.自觉维护幼儿园的物品安全，每日放学进行全面安全检查，(紫外线灯消毒，关窗，关门，检查电</p>	20	



	<p>源是否切断)发现有安全隐患的及时处理,自己不能处理的第一时间告知园区负责人。(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p> <p>5.节假日和夜间应确保有人执勤,发现有无故脱班、翘班情况,一次扣4分;情节严重一次扣7分。屡教不改者幼儿园将建议保安公司予以清退处理。(7分)</p>		
设施设备 15分	<p>1.管理好设施设备,每天检查物防设施、技防设备是否正常可使用;道闸操作安全、查看监控视频时间是否正确等。(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p> <p>2.能正确使用物防设备,每月进行物防设备操练。(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p> <p>3.熟练使用技防设施,如监控回放能熟练、访客登记流畅、操作无误等。(5分)违反者每次扣5分。情节严重每次扣5分。</p>	15	
合 计 总 分		200	

